



第六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9(a)

可持续发展：《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

报告员：雷蒙德·兰德维尔德先生(苏里南)

一. 引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19 进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66/440, 第 2 段)。2011 年 11 月 10 日和 22 日和 12 月 1 日第 34、36 和 37 次会议对分项目(a)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该分项目的情况载于有关简要记录(A/C.2/66/SR.34、36 和 37)。

二. 各提案审议情况

A. 决议草案 A/C.2/66/L.30 和 A/C.2/66/L.59 的审议情况

2. 在 11 月 10 日第 34 次会议上, 阿根廷代表(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介绍了题为“《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2/66/L.30), 内容如下:

“大会,

“回顾其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99 号、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26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3 号和第 57/270 A 号、2003 年 6 月 23 日第

* 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报告将分 11 部分印发, 文号为 A/66/440 及 Add.1 至 10。

57/270 B 号、2009 年 12 月 24 日第 64/236 号和 2010 年 12 月 20 日第 65/152 号决议，以及关于《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的所有其他相关决议，

“又回顾《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和《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审查蒙特雷共识执行情况的发展筹资问题后续国际会议结果文件》和大会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高级别全体会议成果文件，

“还回顾其关于 2012 年在巴西举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的决定，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执行情况的报告；

“2. 又表示注意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报告，并认可报告第六章所载题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最后成果文件草稿编写进程’的第 2/1 号决定；

“3. 决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于 2012 年 6 月 4 日至 6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并认可本决议附件一所载会议临时议程；

“4. 又决定会议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出席，鼓励所有会员国在这一级别出席会议；

“5. 还决定会议分成 6 场全体会议，每天 2 场，除开幕式全体会议和闭幕式全体会议外，在举行全体会议的同时举行 4 场互动式圆桌会议；

“6. 决定全体会议和 4 场互动式圆桌会议按照本决议附件二所载会议拟议工作安排举办；

“7. 促请所有会员国继续积极参与筹备进程和会议本身，以期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8. 决定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于 2012 年 5 月 28 日至 30 日在里约热内卢举行；

“9. 要求依照筹备委员会主席团的建议，为支持筹备进程包括成果文件草稿谈判进程提供口译和其他会议服务的费用应予以安排；已划拨给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的资源应作为所需资源的组成部分；

“10. 再次请秘书长继续向会议的各项工​​作提供一切适当支持，确保联合国系统内的机构间合作、有效参与和协调一致，并确保资源得到有效利用，以实现会议的目标，探讨会议的两个主题；

“11. 再次邀请各国政府和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各区域委员会、联合国各组织和机构、其他相关政府间组织和区域组织、国际金融机构和参与可持续发展的主要群体，按照会员国在筹备进程中达成的协议，在各级充分、有效地参与，提出反映其所获经验教训的意见和提议，以此推动会议的筹备进程；

“12. 鼓励各国政府继续积极参与和协调负责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环境管理的所有国家机构提供的投入，将其纳入国内为会议所做的筹备工作；

“13. 重申联合国发展系统应国家当局请求对各国为会议所做筹备工作提供适当支持的重要性；

“14. 敦促发达国家以及国际和双边捐助方向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为会议设立的信托基金提供捐助，请秘书长进一步作出努力，高效率、高实效地利用信托基金内的有限资源，以便使发展中国家的代表更加积极地参与会议的筹备进程及会议本身，为此鼓励秘书长在利用信托基金资源时，优先支付经济舱机票、每日生活津贴和终点站费用；

“1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提出一份关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成果的报告，并决定考虑到会议成果，在其第六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21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的分项目。

“附件一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2012年6月4日至6日，巴西里约热内卢)临时议程

- “1. 会议开幕。
- “2. 选举主席。
- “3. 通过议事规则。
- “4. 通过会议议程。
- “5. 选举除主席以外的其他主席团成员。
- “6. 工作安排，包括设立主要委员会，以及其他组织事项。
- “7. 出席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8. 一般性辩论。

“9. 圆桌会议的报告。

“10. 会议成果。

“11. 通过会议报告。

“12. 会议闭幕。

“附件二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2012年6月4日至6日,巴西里约热内卢)拟议工作安排

“1. 以下安排是根据大会第64/236号决议拟定的。

“2.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将于2012年6月4日至6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

“一. 工作安排

“A.

“全体会议

“3.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将举行共计六场高级别全体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2012年6月4日星期一上午10时至下午1时和下午3时至下午6时

2012年6月5日星期二上午10时至下午1时和下午3时至下午6时

2012年6月6日星期三上午10时至下午1时和下午3时至下午6时

需要时可以举行夜会。所有全体会议将在里约会展中心举行。

“4. 全体会议的发言名单将依照确保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先发言、其他代表团团长后发言的礼宾惯例,以抽签方式决定。发言以5分钟为限。会员国以外的发言名单截止日期为2012年4月9日星期一。

“5. 在2012年6月4日星期一上午的开幕式全体会议上,首先由联合国秘书长宣布会议正式开幕,随后选举会议主席。会议主席、大会主席、联合国秘书长和会议秘书长致开幕词。开幕式会议还将审议所有程序和组织事项,包括通过议事规则和议程、选举主席以外的其他主席团成员、设立主要委员会、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以及编写会议报告的安排。

“6. 在 2012 年 6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的全体会议开始时，将邀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发言。全体会议还将分别听取 9 个主要群体的发言，发言以 3 分钟为限。

“7. 2012 年 6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的闭幕式全体会议，预计最后将通过成果文件和会议报告。

“B.

“主要委员会

“8. 主要委员会将依照会议议事规则设立。提议主要委员会必要时与开幕式和闭幕式会议以外的全体会议并行开会。主要委员会将负责敲定任何未决事项。

“C.

“高级别圆桌会议

“9. 可持续发展会议将与全体会议并行举行四场互动式圆桌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2012 年 6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至下午 6 时

2012 年 6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下午 6 时

2012 年 6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10. 四场圆桌会议将有一个共同的主题：‘探讨落实会议预期成果的前进之路’。

“11. 每场圆桌会议将有两位共同主席和一名报告员，由会议主席依照公平地域分配原则并考虑到发给各区域集团主席的提名邀请，从出席会议的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和部长中任命。

“12. 圆桌会议成果应反映在报告员的情况摘要内，情况摘要应提交会议闭幕式全体会议并纳入会议最后报告。

“13. 4 场圆桌会议各设 70 个席位：至多 50 个席位留给政府代表团，20 个席位留给其他与会者，包括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和其他经认可的政府间组织和主要群体的代表。鼓励会员国派出尽可能最高级别的代表出席圆桌会议。秘书处将邀请与会者在会议开幕前报名参加四场圆桌会议中的一场，其中应考虑到上述与会者总人数。参加圆桌会议的开始报名时间将在《联合国日刊》中公布。

“14. 任一国家、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实体或其他经认可的政府间组织或某一主要群体代表，只可以参加其中一场圆桌会议。每个参加者可以带一名顾问与会。

“15. 每场圆桌会议的参加者名单将在会前提供。

“16. 分会场会议室将电视直播圆桌会议的进展情况，分会场会议室将对媒体和所有其他经认可的与会者开放。

“二. 出席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17. 将依照会议议事规则任命一个全权证书委员会。

“三. 与会者

“A.

“会员国和观察员

“18. 依照会议议事规则，联合国全体会员国、作为观察国的罗马教廷和作为观察员的巴勒斯坦以及接到大会长期邀请、可以作为观察员参加由大会主持召开的所有国际会议的政府间组织和其他实体，均可以参加会议，包括全体会议和非正式会议。

“B.

“机构利益攸关方

“19. 依照会议议事规则，获认可参加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其他相关政府间组织以及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可以根据情况参加会议的讨论。

“20. 此外，未获认可参加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或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有关政府间组织，可以根据既定认可程序向大会提出认可申请。在线注册和认可表格可从会议网站(<http://www.uncsd2012.org/rio20/>)获得。

“C.

“主要群体

“21. 依照会议议事规则，邀请获认可参加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主要群体和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主要群体根据情况参加会议的讨论。

“22. 此外，不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或未获认可参加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或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有关主要群体，可以根据既定认可程序向大会提出认可申请。

“四. 秘书处

“23. 按照大会第 64/236 号决议的规定，会议秘书长将担任联合国秘书处内的协调人，与东道国当局合作，向会议的组织工作提供支持。

“五. 文件

“24. 会议的正式文件将包括会前、会间和会后印发的文件。

“25. 按照联合国以往各次会议遵循的惯例，建议会议的报告由会议的决定、讨论情况简述和会议工作情况报告以及全体会议采取的行动组成。

“26. 全体会议和高级别圆桌会议的情况摘要也应纳入会议报告。

“六. 并行会议和会议其他活动的安排

“27. 并行会议和其他活动，包括伙伴关系论坛和学习中心，如果在主楼内举办，应与全体会议和圆桌会议同时举行。并行会议和学习中心是会议的正式组成部分。此种会议的口译将在有资源可用时予以提供。

“七. 会外活动

“28. 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经认可的机构和非机构利益攸关方将为与会者安排特别活动，包括关于可持续发展相关问题的简报会、讨论会、研讨会和小组讨论会。这些活动的日历将在上述会议网站上提供。

“八. 媒体报道

“29. 秘书处新闻部将为报道会议的记者编写新闻材料。此外，将定期发布新闻稿，介绍全体会议、圆桌会议和其他活动的结果。所有相关文件都将以电子方式在会议网站上提供。

“30. 全体会议和圆桌会议及新闻发布会，将在媒体区域现场直播。特别新闻简报会和新闻发布会安排将予以公布。”

3. 在 12 月 1 日第 37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报告员在就决议草案 A/C.2/66/L.30 进行的非正式磋商基础上提出的题为“《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2/66/L.59)。

4.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秘书宣读了关于决议草案 A/C.2/66/L.59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5. 又在第 37 次会议上，巴西代表以该决议草案协调人身份对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16 段作了口头订正，将“会议信托基金”词组改为“会议自愿信托基金”。

6. 在同次会议上,法国代表宣读了对决议草案 A/C. 2/66/L. 59 法文本的更正(见 A/C. 2/66/SR. 37)。
7. 又在第 37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 2/66/L. 59 (见第 16 段)。
8. 决议草案通过后,阿根廷代表(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发了言(见 A/C. 2/66/SR. 37)。
9. 鉴于决议草案 A/C. 2/66/L. 59 已获通过,决议草案 A/C. 2/66/L. 30 由提案国撤回。

B. 决定草案 A/C. 2/66/L. 52

10. 在 11 月 22 日第 36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委员会主席团提出的题为“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九届会议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的贡献”的决定草案(A/C. 2/66/L. 52)。
11.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该决定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12. 又在第 36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决定草案 A/C. 2/66/L. 52(见第 17 段,决定草案一)。

C. 决定草案 A/C. 2/66/L. 53

13. 在 11 月 22 日第 36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委员会主席团提出的题为“为认可有关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以及此类组织和群体参与筹备进程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所作安排”的决定草案(A/C. 2/66/L. 53)。
14.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该决定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15. 又在第 36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决定草案 A/C. 2/66/L. 53(见第 17 段,决定草案二)。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16.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其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99 号、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26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3 号和第 57/270 A 号、2003 年 6 月 23 日第 57/270 B 号、2009 年 12 月 24 日第 64/236 号和 2010 年 12 月 20 日第 65/152 号决议，以及关于《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的所有其他相关决议，

又回顾《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¹《21 世纪议程》、²《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³《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⁴《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⁵ 和《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⁶《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审查蒙特雷共识执行情况的发展筹资问题后续国际会议结果文件》⁷ 和大会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高级别全体会议成果文件，⁸

还回顾其关于 2012 年在巴西举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的决定，⁹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⁰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93. I. 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² 同上，附件二。

³ S-19/2 号决议，附件。

⁴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03. II. A. 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

⁵ 同上，决议 2，附件。

⁶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墨西哥蒙特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02. II. A. 7），第一章，决议 1，附件。

⁷ 第 63/239 号决议，附件。

⁸ 见第 65/1 号决议。

⁹ 见第 64/236 号决议，第 20 段。

¹⁰ A/66/287。

2. 又表示注意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报告，¹¹ 并认可报告第六章所载题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最后成果文件草稿编写进程”的第 2/1 号决定；
3. 决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建议会议通过本决议附件一所载会议临时议程；
4. 鼓励会员国派出尽可能最高级别的代表，包括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出席会议；
5. 决定会议由 6 场全体会议组成，每天 2 场会议，除开幕式全体会议和闭幕式全体会议外，在举行全体会议的同时举行 4 场高级别圆桌会议；
6. 又决定会议按照本决议附件二所载工作安排举办；
7. 注意到需要在 2012 年尽早完成会议暂行议事规则草稿，并在这方面注意到，筹备委员会主席团决定就此启动和及时完成非正式磋商；
8. 促请所有会员国继续积极参与筹备进程和会议本身，以期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9. 决定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于 2012 年 6 月 13 日至 15 日在里约热内卢举行；
10. 强烈鼓励会员国在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上完成对成果文件草稿的谈判；
11. 再次请秘书长继续向会议筹备进程的工作和会议本身提供一切适当支持，确保联合国系统内的机构间合作、有效参与和协调一致，并确保资源得到有效利用，从而使会议的目标和两个主题得到落实；
12. 邀请会员国、观察员和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各区域委员会、联合国各组织和机构、其他相关政府间组织和区域组织、国际金融机构和参与可持续发展的主要群体，按照会员国在筹备进程中达成的协议，充分、有效地参加会议，并提出反映其所获经验教训的意见和提议，以此推动会议筹备进程；
13. 鼓励各国政府在其为会议所做筹备工作期间，继续积极促成负责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的所有国家机构的参与，并协调它们提供的投入；
14. 强调联合国发展系统应国家当局的要求，对各国为会议所做筹备工作提供适当支持的重要性；

¹¹ A/CONF.216/PC/9。

15. 重申深切关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自愿信托基金提供的资源无法为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和主要群体的代表参加会议筹备进程的会议和会议本身提供足够的资金，

16. 敦促国际和双边捐助方以及有能力向会议信托基金提供捐助的其他国家和实体及时提供捐助，请秘书长进一步作出努力，高效率、高实效和透明地利用信托基金内的有限资源，以便使发展中国家的代表更加积极地参与会议的筹备进程(包括其余的闭会期间会议、非正式非正式谈判和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及会议本身，为此鼓励秘书长在利用信托基金资源时，优先支付经济舱机票、每日生活津贴和终点站费用；

17.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提出一份关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成果的报告；

18. 决定考虑到会议成果，在其第六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21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的分项目。

附件一

2012年6月20日至22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
3. 通过议事规则。
4. 通过会议议程。
5. 选举主席以外其他主席团成员。
6. 工作安排，包括设立附属机构，以及其他组织事项。
7. 出席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8. 一般性辩论。
9. 圆桌会议的报告。
10. 会议成果。

11. 通过会议报告。
12. 会议闭幕。

附件二

2012年6月20日至22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拟议工作安排

1. 下述安排根据大会第64/236号决议拟定。
2.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将于2012年6月20日至22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

一. 工作安排

A.

全体会议

3.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将举行共计6场高级别全体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2012年6月20日星期三：上午10时至下午1时和下午3时至下午6时

2012年6月21日星期四：上午10时至下午1时和下午3时至下午6时

2012年6月22日星期五：上午10时至下午1时和下午3时至下午6时

可视需要举行夜会。所有全体会议均在里约会展中心举行。

4. 全体会议发言名单将依照确保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先发言、其他代表团团长后发言的礼宾惯例，以抽签方式决定。作为观察国的罗马教廷、作为观察员的巴勒斯坦和作为观察员的欧洲联盟将列入发言名单。发言以5分钟为限。详细安排将通过与东道国和筹备委员会主席团密切协商拟订的秘书处说明发布。

5. 2012年6月20日星期三上午举行的开幕式全体会议将审议所有程序和组织事项，包括通过议事规则和议程、选举会议主席、选举主席团成员、设立主要委员会、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编写会议报告的安排及其他事项。该全体会议还将听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9个主要群体的发言。

6. 会议开幕式将于6月20日星期三在下午全体会议上举行，届时将由会议主席、大会主席、联合国秘书长和会议秘书长发言。

7. 2012年6月22日星期五下午举行的闭幕式全体会议，预计将由高级别圆桌会议报告员介绍会议摘要，并通过成果文件和会议报告。

B.**主要委员会**

8. 主要委员会将依照会议议事规则设立，除开幕式和闭幕式全体会议外，必要时将与全体会议并行开会。主要委员会将负责敲定任何未决事项。

C.**高级别圆桌会议**

9. 可持续发展会议将与全体会议并行举行 4 场圆桌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2012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4 时 30 分至 7 时 30 分

20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 6 时

2012 年 6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10. 4 场圆桌会议将有一个共同的主题：“探讨落实会议预期成果的前进之路”。

11. 每场圆桌会议将有 2 名共同主席和 1 名报告员，由会议主席依照公平地域分配原则并考虑到发给各区域集团主席的提名邀请，从出席会议的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和部长中任命。

12. 圆桌会议成果应反映在报告员的会议摘要内，会议摘要应提交会议闭幕式全体会议并纳入会议最后报告。

13. 4 场圆桌会议将具有互动和多方利益攸关方性质，每场会议设 70 个席位：政府代表团占至多 50 个席位，其他与会者占至少 20 个席位，其中包括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和其他经认可的政府间组织和主要群体的代表。鼓励会员国和其他与会方派出尽可能最高级别的代表出席圆桌会议。秘书处将邀请与会者考虑到上述与会总人数，在会议前报名参加圆桌会议中的一场会议。参加圆桌会议的报名起始时间将在《联合国日刊》中公布。

14. 任一国家、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实体或其他经认可的政府间组织或某一主要群体代表，只可以参加其中一场圆桌会议。每个参加者可以带一名顾问与会。

15. 每场圆桌会议的与会名单将在会前公布。

16. 分会场会议室将电视直播圆桌会议的进展情况，分会场会议室将对媒体和所有其他经认可的与会者开放。

二. 出席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17. 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将依照会议议事规则任命。

三. 与会者

A.

会员国和观察员

18. 依照会议议事规则，联合国全体会员国、作为观察国的罗马教廷、作为观察员的巴勒斯坦和作为观察员的欧洲联盟，以及接到大会长期邀请、可以作为观察员参加由大会主持召开的所有国际会议届会和工作政府间组织和其他实体，均可以参加会议，包括全体会议和非正式会议。

B.

机构利益攸关方

19. 依照会议议事规则，获认可参加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其他相关政府间组织以及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可酌情参加会议审议工作。

20. 此外，未获认可参加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或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有关政府间组织，可以根据既定认可程序向大会提出认可申请。在线注册和认可表格可从会议网站¹²获得。

C.

主要群体

21. 依照会议议事规则，邀请获认可参加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以及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酌情参加会议审议工作。

22. 此外，不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或未获认可参加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或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有关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可以根据既定认可程序向大会提出认可申请。¹³

四. 秘书处

23. 会议秘书长将担任联合国秘书处内的协调人，负责与东道国当局合作，为会议组织工作提供支持。

五. 文件

24. 按照联合国以往各次会议遵循的惯例，会议的正式文件将包括会前、会间和会后印发的文件。

¹² <http://www.uncsd2012.org/rio20/>。

¹³ 见第 66/___号决定。

25. 按照联合国以往各次会议遵循的惯例，建议会议的报告由会议决定、会议情况简述以及会议工作和全体会议采取的行动报告组成。

26. 全体会议和高级别圆桌讨论会的会议摘要也应纳入会议报告。

六. 并行会议和会议其他活动的安排

27. 并行会议和其他活动，包括伙伴关系论坛和学习中心，如果在主楼内举办，应与全体会议和圆桌会议同时举行。伙伴关系论坛和学习中心是会议的正式组成部分。此种会议的口译将在有资源可用时提供。

七. 会外活动

28. 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经认可的机构和非机构利益攸关方将为会议与会者安排特别活动，包括关于可持续发展相关问题的简报会、讨论会、研讨会和小组讨论会。安排特别活动的准则和这些活动的日历均在会议网站公布。¹²

八. 媒体报道

29. 秘书处新闻部将为会议采访记者编写新闻材料。此外，还将定期印发有关全体会议、圆桌会议和其他活动成果的新闻稿。所有相关文件均以电子方式在会议网站上提供。¹²

30. 媒体采访区将播放全体会议、圆桌会议和新闻发布会实况。特别媒体简报会和新闻发布会节目将予公布。

17. 第二委员会还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一

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九届会议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的贡献

大会，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11 年 7 月 27 日第 2011/248 号决定，决定核可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九届会议高级别部分部长声明，¹ 并将其作为该论坛对定于 2012 年 6 月在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的贡献予以转递。

决定草案二

为认可有关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以及此类组织和群体参与筹备进程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所作安排

大会决定为认可有关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以及此类组织和群体参与筹备进程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作出以下安排：

1. 目前作为非政府组织的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主要群体(包括通过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名单列入名册的主要群体)以及被认可参与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主要群体，必须先通知秘书处并进行登记，才可参与。经认可的非政府组织参加筹备委员会会议无需逐一登记。

2. 目前不具有咨商地位但希望出席会议并为会议作出贡献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可为此向秘书处提出申请。申请时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a) 组织名称和相关联络信息，包括地址和主要联络人；

(b) 组织的宗旨；

(c) 组织在与会议议题有关的领域开展的方案和活动，并说明在哪个国家或哪几个国家开展这些方案和活动；

(d) 组织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开展活动的证明；

(e) 组织的年度报告和其他报告，并附上财务报表及包括政府捐助在内的资金来源和捐助清单；

(f) 组织理事机构成员名单及其国籍(适用于国际组织)；

(g) 组织成员概述，列明成员总数、各成员组织的名称及其地域分布情况；

(h) 组织宪章和(或)章程；

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11 年，补编第 22 号》(E/2011/42)，第一章，A 节，决定草案一。

(i) 填写后的会议秘书处所编制的预登记表。

3. 提交认可申请的截止日期为会议开始前四个月。申请应提交给秘书处。秘书处将在联合国非政府组织联络事务处和其他相关联合国实体的适当支持下，根据申请方的背景及其参与处理可持续发展问题的情况，尤其是参与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进程的情况，审查申请方工作的相关性。如果根据所提供的资料进行评价后发现，提出申请的组织合乎资格，而且其活动与会议的工作具有相关性，秘书处将建议大会做出决定，认可这些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参与会议。如果不提出这样的建议，秘书处将向大会说明不这样做的理由，同时提出其建议。
